

ICS
B

团体标准

T/CAA ×××—2020

肉鸭网上养殖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wire-floor meat duck production

(征求意见稿)

2020-××-××发布

2020-××-××实施

中国畜牧业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 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中国畜牧业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内蒙古塞飞亚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荣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河北东风养殖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谢明、侯水生、唐静、张云生、郭占宝、李槟全、张慧玲、魏宝之、李晓存、卢连水、徐海潮。

肉鸭网上养殖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肉鸭网上养殖的养殖场建设、饲养、管理、人员、卫生消毒、防疫、废弃物处理和档案。

本文件适用于肉鸭网上养殖。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

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T 36195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

NY/T 388 畜禽场环境质量标准

NY/T 2122 肉鸭饲养标准

NY/T 3445 畜禽养殖场档案规范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NY/T 5030 无公害农产品 兽药使用准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网上养殖 wire-floor production

通过支架使带孔网床与地面分离，且床体与地面保持一定高度。肉鸭在网床上饲养，排泄物可通过网孔漏至网下地面，肉鸭与地面粪污分离，减少鸭体与粪污接触的饲养方式。

3.2

全进全出 all-in all-out

同一肉鸭养殖场、同一养殖小区或同一肉鸭舍的同一段时期内仅饲养同一批次的肉鸭，且同时进场、同时出场，空场后集中进行清洗和消毒的管理制度。

4 养殖场建设

4.1 环境

应符合NY/T 388的要求。

4.2 选址

- 4.2.1 应符合本地区土地利用发展规划、城乡建设发展规划及相关行业发展的要求。
- 4.2.2 应选择地势高燥、采光充足、排水良好、隔离条件好的区域建场。
- 4.2.3 肉鸭养殖场周围 3 km 内无大型化工厂、厂矿、养殖场和屠宰加工厂，距离交通主干线和城镇居民区 1 km 以上。
- 4.2.4 禁止在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及缓冲区，城市和城镇居民区、文教科研区、医疗区等人口集中地区，以及国家或地方法律法规规定需特殊保护的区域内建场。

4.3 布局

- 4.3.1 场区整体布局合理，设生活管理区、生产区和无害化处理区，不同区域相对独立。
- 4.3.2 生产区应设生活管理区常年主导风向的下风向，污道与净道应分开，无害化处理区应设在生产区和生活管理区的下风向或侧风向。
- 4.3.3 粪污储存、处理和病死鸭处理设施应在下风处，应与养殖区相隔离。
- 4.3.4 场区周围设防疫隔离带，场区和鸭舍门口应设人员、物品和车辆消毒设施。

4.4 鸭舍建筑

- 4.4.1 为半开放式或密闭式建筑。
- 4.4.2 栋舍间距宜为鸭舍跨度的 1 倍~1.5 倍。
- 4.4.3 舍内净高可为 2.7 m~3.0 m，跨度可为 7 m~15 m，长度不宜超过 120 m。
- 4.4.4 地面和墙壁应耐磨损，耐腐蚀，便于清洗和消毒。
- 4.4.5 应具有防鼠、防虫和防鸟设施，门口及主要路口应有清洗和消毒设施。
- 4.4.6 鸭舍内排污水管道应与排雨水管道分开，并与舍外粪水收集设施相连。
- 4.4.7 应设通风换气设备和设施。

4.5 网床设施

- 4.5.1 网床布局可采用双列式或单列式设计。
- 4.5.2 网床上应设围栏隔断，网床下宜安装刮粪板，地面应硬化处理，宜采用水泥地面，有一定坡度。
- 4.5.3 支撑网床的支架应坚固、耐腐蚀，可承受网床和最大养殖数量肉鸭达到最大体重时的重量。
- 4.5.4 网床接触肉鸭的网片应耐腐蚀，且不应危害肉鸭健康。
- 4.5.5 网床与地面高度宜为 0.6 m~1.0 m，网床网孔宜为 2.0 cm~2.5 cm。肉鸭粪便可从网孔漏缝通过，但不应卡住肉鸭爪掌和身体其他部位。

4.6 喂料饮水设备

喂料宜采用自动喂料设备，或者采用人工添料的长条形料槽或圆形料桶。饮水宜采用自动饮水器。料槽和饮水器配置数量可依据表 1 提供的参数确定。

表1 肉鸭采食和饮水空间

周龄	料槽采食空间 cm/只	自动水器饮水空间 只/出水口
1	0.9	8
2	1.0	6
3	1.3	6
4	1.5	4
5	1.7	4
6	1.8	4
7	1.9	4

注1：采食空间推荐值适用于双侧采食的长条形料槽，单侧采食长条形料槽采食空间为表中推荐值的2倍，圆形料桶的采食空间为表中推荐值的0.8倍。

5 饲养

5.1 引种

5.1.1 雏鸭应来源于具有种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种鸭场，应经产地动物防疫检疫部门检疫，不应从禽病疫区引进。

5.1.2 同一栋鸭舍的所有肉鸭应来源于同一种鸭场相同日龄出雏的雏鸭，应有追溯程序可追溯到肉鸭种蛋孵化和出雏的种鸭场。

5.2 制度

同一鸭场、同一养殖小区或同一栋鸭舍应实行全进全出。

5.3 饲料

卫生应符合GB 13078的要求，营养应符合NY/T 2122的要求。作为清真食品原料的肉鸭养殖饲喂饲料不应含有伊斯兰教禁忌成分。

5.4 饮水

刚入鸭舍1日龄雏鸭应先饮水，后喂料。自由饮水，水质应符合NY 5027的要求。

6 管理

6.1 饲养密度

依据其品种和生长阶段的不同而有所差异，应符合表2的要求。

表2 肉鸭饲养密度

单位为只/平方米

品种		周 龄		
		1~2	3~5	6~上市
大型肉鸭	≤	20	10	7
中小型肉鸭	≤	25	15	10

6.2 温度

1日龄~3日龄雏鸭舍内温度应保持在30℃以上，随后鸭舍内环境温度每周下降2℃~4℃，直至室温，室温不应对鸭产生冷应激。

6.3 湿度

1日龄~21日龄舍内相对湿度不应低于60%，21日龄以后舍内相对湿度不应低于50%。

6.4 光照

采用自然光照和人工光照相结合方式。出壳后前三天光照时间宜为24 h/d，光照强度宜为10 lx~20 lx，三天后每日光照时间可采用全程24 h光照，或者从第二周开始逐渐过渡到自然光照，光照强度宜为5 lx~10 lx。

6.5 通风

自然通风与机械通风相结合，防止贼风和过堂风。空气质量应符合NY/T 388的要求。

6.6 灭鼠

定期投放灭鼠药，及时收集死鼠和残余鼠药并做无害化处理。

6.7 杀虫

定期采用高效低毒化学药物杀虫，避免杀虫剂喷洒到饮水、饲料和鸭体上。

7 人员

7.1 应进行工作技能和卫生安全培训后上岗，定期对全体人员进行养殖技术和生物安全培训。

7.2 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健康检查，建立职工健康档案。

7.3 本场人员进出生产区应更换工作服、工作鞋、戴工作帽，工作服应定期清洗和消毒。各舍专人管理，禁止串舍走动。

7.4 严格控制外来人员进入生产区。

8 卫生消毒

8.1 消毒剂

应选择有生产许可证和批准文号，对人和鸭安全，对设备腐蚀性小，对环境污染小，在自然界中能分解为无毒、无害产物的消毒剂。消毒剂种类应定期轮换使用。

8.2 环境

鸭场周围及场内污水池、排粪坑、下水道出口应每月消毒1次，车辆进入鸭场应通过消毒池，并用消毒液对车身进行喷洒消毒。

8.3 鸭舍

在饲养和转群前以及出栏后，应将鸭舍清洗干净，全面喷洒消毒。应每周消毒1次~2次。应定期进行带鸭消毒，场内无疫情时，每周应带鸭消毒1次，场外有疫情时，每隔1天~2天应带鸭消毒1次。

8.4 用具

对料槽和饮水器应定期进行清洗和消毒。

9 防疫

9.1 接种

应根据当地疫情流行情况和动物防疫部门的规定，制定相应的免疫接种程序和防疫计划。

9.2 用药

应按NY/T 5030的规定执行。

9.3 检疫

应检疫合格后出栏。

10 废弃物处理

10.1 鸭场污染物处理后排放应符合GB 18596的要求。

10.2 粪便和污水的处理应按GB/T 36195的规定执行。

10.3 病死肉鸭应按农业农村部关于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的规定执行。

11 档案

11.1 应做好相关记录，档案记录应清楚、完整。应按NY/T 3445的规定执行。

11.2 档案保存期 2年。
